

给我 爱过的 男孩们

那夏

献给青春里
热烈爱过的人们

作品

To the boys I loved

那些倾慕过的 / 牵挂过的

伤害过的 | 挣扎过的
想象过的 | 得到过的
等待过的 | 失去过的

我的青春因你们而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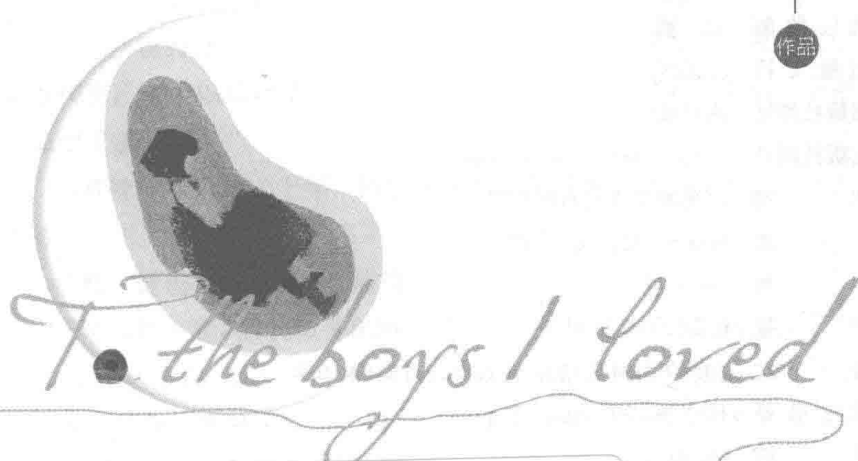
非虚构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给我 爱过的 男孩们

那夏

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给我爱过的男孩们 / 那夏著. — 南京 : 江苏凤凰
文艺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7-5594-1364-2

I. ①给… II. ①那…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274539号

书 名 给我爱过的男孩们

作 者 那 夏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 策 划 康现梅

责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 编 辑 年 年

责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字 数 180千字

印 张 9.5

版 次 2017年12月第1版, 2017年12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94-1364-2

定 价 36.8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三个月前，在贵阳的酒店里，我们重逢了。

她穿着一套藏蓝色的真丝睡衣，猫儿一样懒洋洋地偎在床上跟我聊天，互诉衷情，分享八卦，以及，安利我去买真丝睡衣。

那天正值年中大促，女人共同的话题无非是买买买，很神奇，她让我多花出去很多钱，除了那套睡衣，还有负离子吹风机以及贵妇品牌CPB。

促使我们相识的那本杂志创刊十年了，而我和她，也认识十年了。

在长沙场的分享会上，主持人问到我们的友谊，我说：“现在我们是好闺蜜，老了以后就是老闺蜜。”现在想想，竟然对老年生活一点都不恐惧了呢。

毕竟她就算再过二十年，应该也还是会见缝插针地给我安利，让我花钱。

当然，她也有鼓励我努力赚钱。

十年写作生涯，我们似乎在同一时间进入到所谓的瓶颈。写得少了，不怎么愿意写了，甚至一度怀疑自己写不出来了。事业的瓶颈，带来了生活上的沉默，那种沉默是不知道如何向他人诉说的苦闷，以至于我们中间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联络。

直到那次重逢，她不知道被什么所激发，用她的原话来说——

拔出情绪的泥潭，还是需要自己憋足一口气。

她开始重新变身打字机，恢复短篇写作，很勤快，写完一篇丢给我

一篇，篇篇都相当好看。那个时候，她对我说，还想出一本故事集，因为新故事越写越多，她喜欢的，也越来越多。再后来，我就看到了这本集子。光看一眼标题，我就不由得惊叹，篇篇经典，不负所望。我不仅可以记起每个故事的内容，还能回忆起看那些故事时的情景。

她是一个很老成的作者，文字冷静，有点刀锋上开花的感觉。尤其是早年，明明年纪轻轻，字里行间却总透露出不符合那个年纪的稳和狠。

那时我们一起喝酒，一起嗨歌，蓬头垢面地视频写稿，她一点都不忌讳自己居家时的邋遢模样被人看到，明明社交网络上的她光彩靓丽。

前几天，她突然跟我视频，我正满面油光地吃着冒菜，看到视频请求，吓得立刻挂掉。后来接通，我才发现她也好不到哪里去，同样油光满面，双眼无神，大概所有激情都奉献给了文字……吧。

过了这么多年，她还是喜欢安利我各种有趣的东西，安利我好听的歌。我说我手机内存不够，好久不听歌了。她又想提着刀来追杀我。

她说：“当然要听歌呀，我听一首就能有一个灵感。你多听听歌，这样就能写稿子赚奶粉钱啦。我气得牙痒痒。”

她爱听粤语歌。

十年前就是。

上一本短篇集，我写我们共同唱过的《祝君好》，在深夜的街头，大声唱着，再大声笑着，然后又大声哭了几回。

这次她还让我写序，还重复了几次要求，标题要走心啊！我也不知道这个标题走不走心，我想到她，就想到了容祖儿的这首《破相》。

很奇怪，这首歌她反复向我安利，我却从未听她唱过。

她唱过什么？

唱过薛凯琪的《甜蜜蜜》，忘记 Mr. Right，爱 Mr. Wrong 一次。

唱过陈慧娴的《夜机》，你要珍惜岁月，不必感叹，情缘或会某日再返。

唱过这本书的标题，唱给那些爱过的男孩子。

她率性而勇敢，飞蛾扑过火，南墙不回头。受过伤，破过相，像容祖儿在唱，“遇过无数个某君，段段缘份擦身，段段犹似利刃。”

她未曾被打倒过。

嗯，她最后把他们都变成了稿费。

后来，后来她就遇到了她的傻白甜先生。很遗憾，我至今没能和他见过面。

去年她结婚，我恰好沦为大肚婆，考量之后还是选择远远送上祝福，所以她婚礼上到底唱了什么歌，我也只能听她在后记里说说。

她挥别过去，开启人生新篇章，过得很不错，毕竟，她也发胖有十斤。

人生的瓶颈过后，她的生活似乎更精彩了。

她甚至收养了一只小橘猫，名叫小奶油。

在此之前，她日常跟我的对话是，“来，让我看看暖暖（我七个月的女儿）。”在此之后，我猜，她可能要换词，“来，看看我家小奶油。”

其实，我还挺期待的，我们未来越来越好的人生。

好好写稿，好好赚钱，好好买买买，好好生活，好好爱人。

好好期待下一个十年。

每个女孩青春的必经之路

文 / 米炎凉

序

大家都说，长篇小说考验的是作家的耐力，短篇小说考验的是作家的技巧。

我喜欢的短篇作家屈指可数，而那夏，是最早写杂志那会，最喜欢的作者之一。我尤其喜欢她早年的短篇，有熊熊烈火的灼热，也有杜鹃啼血的哀伤。

有一段时间，还收藏了她的不少文章，经常将它们推荐给我带的新编辑和一些在杂志投稿常常碰壁的作者。

现在回忆起来，我认识那那是二〇〇九年，那时的我和很多盲目偏执热爱文字，却始终找不到方向的人一样为了生活而做着将就的工作。

可是那年夏天，我遭遇了一桩嫁祸，我的一个朋友工作出了纰漏，但为了利益，她不惜将错推到了我身上。我这个人别的没有，只有一身坦荡磊落和并不招人待见的“清高”。事发后，顶着“欲加之罪”和巨大的压力把证据全部整理出来后就离开了那个地方。

不久后往那那的邮箱里投了一个稿子，没想到有了回音。

就这么认识了。

那那是个特别好的人，作为编辑，她特别惜才，带作者从来没有任何架子，不管新作者老作者都一视同仁，除了会给稿件意见，还经常主动跑来和我们聊天，就仿佛我们认识了很多年。

如果没记错的话，我们前后一共见过三面，都是在长沙，这中间却跨过了好多年，如果让我用个词语总结来这三次见面，我只能说：忽胖

忽瘦。

我记得中间有一次见面，是她失恋，我、那那还有 VV，在长沙一家私房菜馆里聊到半夜，我还记得我们那次点的菜有一盘清炒丝瓜，是 VV 喜欢的一道菜，我记得最深的是那那的绝望。

但我们都不知道应该如何安慰她，那天回去的时候，长沙下了暴雨，我在出租车上埋头看手机，结果出租车在马路上追尾，我的头重重地撞在前面的驾驶椅靠背上，去医院急诊照了 CT，还好不严重。

回去已经是深夜 11 点多，那那发了条微博，她说，我们总是在等，等雨停，等开水煮沸，等心里的人消失。

雨还在下着，突然之间，我愣在那里，被击中。

这就是那那，她总能写出这样的句子。

而再次见面已经是二〇一七年，此时的她，已经有了归宿，偶尔还会在微博朋友圈秀秀恩爱。

她变了，但她也没变，她还是我最初认识的那个正义的那那子。

米兰·昆德拉在《生活在别处》中有一句话说：“这是一个流行离开的世界，但是我们都不擅长告别。”

那那和我一样，是那种念旧的人。至今我还会和人说起，说起我心底对最初开始上刊的杂志的感情，也说起那那，说起写作的初心。

我们更不擅长，也不愿意与自己告别。与那个没有被残酷世界里那种所谓的规则改变的自己，与那个在利益面前依然能够坚守原则的自己，与遇到某些事件别人都不愿意发声的时候，会傻乎乎地站出来当出头鸟的自己。

二〇一七年夏天，我在丽江古城收到那那的微信，她说她想出一本故事集。

由于我自己的原因，我无法很快答应她去做这本故事集，我也想过给她推荐一个编辑，但是最后，还是决定让组内的责编来签这本故事集。

因为我真心喜欢她的故事，在选文的时候，甚至不需要去百度，就能报出很多文章名字，她惊讶——很多连她自己都忘记了名字的故事，

我居然都记得。

怎么不记得呢，那些文章也曾躺在我的电脑里，被我一次又一次推荐给别人。

《山茶始盛开，却是朱颜改》《刻在青春尽头的朱砂痣》……都是她原本没有打算收录进来的文，后续我要求换进来的。

对于那那来说，这个集子纪念的意义显然高于其他。

她说她要做一个粉粉的有少女心的封面。

我说好。

她说，文章的数量就定十七篇，十七是质数。

我说好。

她说，我的书都没有双封面，这次我们做双封面吗？

我说做。

我应允这些，也许有迁就的成分，但无关利益或其他，更多的是朋友之间相互了解熟悉之后的某种默契。

顺便告诉大家，这个封面图都是她亲自去选的，我说图我打 70 分，她说她打 90 分。

好了，我败给她了。

《给我爱过的男孩们》不是一本关于归途的书，而是来路。

是那那的来路，也是我的来路，是每个女孩青春的必经之路。

这一路，我们张望过，彷徨过，爱过痛过，而今我们正走向下一个路口，在老去之前，把故事讲给你听。



C O N T E N T S

山茶始盛开，却是朱颜改	001
刻在青春尽头的朱砂痣	015
筑一面墙，刻一段倾城之恋	029
玫瑰人生	043
收到你的礼物已太迟	054
如初见	071
闲梦远，南国正月圆	089
谁说叹息桥下接吻能永恒	107
青山不老，为雪白头	125



C O N T E N T S

长夜空港	141
爱人的心是会老的	156
你我相逢在黑夜的海上	174
初恋残酷物语	190
像鲸鱼没入孤单深海	206
无论我在或不在	223
夏天刺了一道吻痕在肩头	243
去葡萄园看海	274
后记 乐园	290



山茶始盛开，却是朱颜改

创作手札：

写于十七岁的秋天。还记得初次刊载时，这个故事被放在封面最显眼的地方，作为主推。

是人生中第一次真正意义上感受到宠若惊。

是倒回去再看一遍，也不会觉得拿不出手的故事。

虽然写作时的心境和如今的心境已有了不小的差异，但还是喜欢那时候的自己和写过故事。

因为故事里住着年少、可爱、真挚的自己。

长明灯下石栏干，长共松杉守岁寒。
叶厚有棱犀甲健，花深少态鹤头丹。
久陪方丈曼陀雨，羞对先生苜蓿盘。
支里盛开知有意，明年开后更谁看？

【一五七七的德夫哈芬和二〇〇七的你。】

鹿特丹的冬天不大冷。但尽管如此，我还是围着一条厚厚的羊毛围巾。那条红白格子相间的长绒布亲昵地绕着我的颈子，我大半的面目便轻易地被模糊。

这个地势低于海平面一米的“欧洲门户”，总以是各式各样诱人的新鲜理由，吸引着来自各地的游客，其中，不乏我这样的黄皮肤。

今天的派特·海恩广场宁静得反常，只有少少的游客瞻仰着德夫哈芬的雕像。那个出生在一五七七年的，曾俘虏过西班牙“宝藏”船队的西印度公司船队司令，在被海风吹拂了数百年后的今日，仍时常被这里的居民提起——他们说，他是传奇。

我微笑着找到一个角落坐定，支起画架，像平日般等待陌生旅人的垂询。可兴许是今天的游人太少，又或是大家已跟着初临的冬季沉寂，整整一个下午，都没人肯来问我那句，“Would you please draw a picture for me？”

傍晚就这样伴着潮汐来袭，天空在这一刻蓝得如同倒扣在头顶的海洋。昏昏欲睡的我忽然被某个略带迟疑的声音叫醒。

睁开眼的刹那，我竟然看见你。

“Would you please draw a picture for me?”你问得小心翼翼。

现在已是二〇〇七，你并没有认出我，但我还是下意识地紧了紧围巾，只肯露出了两只雾气蒙蒙的眼睛。

如今你怀里抱着一个稚嫩的小女孩，她咿咿呀呀地啃着手指，笑若春风，仿佛当年的你。

从一五七七到二〇〇七，这四百三十年的光阴，成就了属于我的小小传奇。

我拿起炭笔，却终究无从下手。

十一月，山茶又要花开。

春城应如故，只是朱颜改。

【一九九九的飞天小女贼和愚蠢倒霉鬼。】

一九九九年秋天的昆明植物园，那一路的银杏和枫叶美得如火如荼。

我愤怒地踢着两颗小石子，焦急地寻找下手目标。可我找了没多久，便悲哀地发现，这群游客不是太嫩就是太老。正当我开始犹豫要不要收手，一个吟着诗的小女生赫然闯入了我的视野。

请不要责怪我没水准，像我这样整脚的新贼，偷个矫情的女生，恰恰好。

于是我故作轻松地跟在她身后，一边大无畏地忍受着从她嘴里不时蹦跶出的，类似“晓来谁染霜林醉，总是离人泪”的诗句；一边寻找“作案”的最佳时机……

可不管我多么谨慎，我还是失算了。

当我的手好不容易从她的背包里拈出那个干瘪的钱夹时，天杀的你出现了，你一手拧住我的手腕，一手拍她的肩：“这位小姐，你的钱包掉了。”

她当然是感激涕零地笑了，而你，浑蛋的你也义正词严地乐了。唯独我，哭丧着脸，不情愿地把钱夹塞给她：“钱真少，品位真差！”

我的刻薄并没有招致她的厌恶，相反，愚蠢如她还想掏票子感谢我们。

虽然最终她的美意被你的一番肺腑之言劝退，但我却记住了你那张貌

似诚恳的，笑得春风满面的脸。我觉得，你真讨厌。

那个女生走后没多久，你跑过来跟我扒皮，你说：“小孩子怎么能做坏事？”我恶狠狠地瞪着你：“呸呸呸！我连饭都没得吃了，还管他什么坏事不坏事？”

你似乎是被我的歪理弄得愣住了，过了好久，才回过神，走过来拍拍我的头：“小朋友，我请你吃晚饭。”

你当然得请我吃晚饭，因为你，我未来三天可能都没有饭。

我拽着你上馆子，专挑贵得吓死人的点。我边剥一只小龙虾，边张牙舞爪地跟你乱咋呼：“你知道吗？我是神偷！”

你看着我不说话，过了好久，你伸出手来敲我的脑门：“警察先生请神偷小姐吃顿饭，希望她不要再作恶多端。”

我就这样被你的一句话给吓得噎住了，眼睛瞪得老大。你拿出你的工作证在我眼前使劲晃：“你不要怕，我是来昆明度假的。”

好吧，我相信你是来度假。

二十八岁的警察先生来昆明度假，遇见了十八岁的小偷小姐，这不是一个喜气洋洋的开头？

至少，那时我以为是。

【我们曾以为惊天动地的大事，在后来的岁月里，竟会那样微不足道。】

你结完账要走了，我惬意地打着嗝说“拜拜”。

直到我确认你已消失在对面那家酒店的大厅，我才心满意足地打开手机。

说真的，你挺笨，要知道，趁你去付钱那会儿，我早已把你遗忘在桌上的手机翻了个遍，并且悄悄地把你的电话号码输进了我的手机。

嘿，你要知道，想做个成功的小偷，认识个警察总是必要的啊。

告别了你之后，我开始一个人漫无目的地在街上走，十一月的月色一点也不美，山茶花凛冽的香气扑在我的脸上，我冻得直流哈喇子。

就在这时我的手机开始拼命响，我按掉，倔强地抬头，却骤然看见我家老头子的车停在前方。

我的眼泪开始没出息地拼命往下掉。

好吧，我承认，我这一哭，便宣告着我离家出走的壮举在实施了三十九个小时又四十三分后彻底破产，我觉得很憋屈。

老头子把车开得很慢，良久，他转过头来压低声音问我：“你真的不想继续念了？马上就要毕业了……”

我咬着嘴唇低着头，隔了好一阵子，一脸郑重地看着他：“警察会喜欢一个不爱念书的小姑娘吗？”他诧异地盯着我，脸色绛红，大概已被气得说不出话。

好了，现在你知道了，我是因为不想继续念那个所谓的重点高中，才跟我家老头子闹翻了。我愤怒地收拾好背包，在他一口一句“孽障”的叫骂声中，踉踉跄跄地逃出了家门。

请原谅那时我的年轻和愤怒，因为十八岁的我还不知道，原来生命里的遗憾那么多，而我们曾以为惊天动地的大事，在后来的岁月里，竟会显得那样微不足道。

只是，只是，我从未后悔与你的相逢。怪只怪我的技艺不精，偷不来与你的未来。

【吃饭很无聊，谈恋爱很无聊，我想无聊，你要不要跟我一起无聊？】

没过两天我又跟我的班主任闹翻了。

他在讲台上颤抖地拍着桌子：“你给我出去！”我笑嘻嘻地跟他比了个“拜拜”的手势，就潇洒地走了出去。

可我没走出几步就哭了。

他不相信我，他一口咬定他那本被污水淋得透彻的教科书是我的“杰作”。我咬着牙笑嘻嘻地告诉他我的水准没有这么低，他便恼羞成怒地把我赶出了教室。

昆明的街道里到处都流窜着山茶花的香气，那种又冷又硬的味道让我窒息。

我攥着身上仅剩的七块钱去买茶花烟，买完之后却发现自己根本不会抽烟，也没有打火机。

那一刻，我竟是感到前所未有的委屈，眼泪像止不住的泉水，拼命往外涌。

我恶狠狠地把那些烟掰成两半，放在手里使劲揉。可揉着揉着，我竟然想起你春风满面的脸。

几乎在一瞬间，我从地上跳了起来。

我从口袋里摸出电话打给你，没等你开口，我就开始哇哇大叫：“你不是警察吗，警察是不是该拯救肚子饿又想去犯事的小偷？”

不出所料，你很快便赶了过来。你跑得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地指着骂我：“麻烦精！”我抹干哭花的脸，跟你笑得嘻嘻哈哈：“说吧，请我吃什么！”

我们坐在火锅馆里吃你的家乡特色，几杯啤酒下肚，我又开始跟你乱咋呼。

是的，你不算英俊，也不再年轻，可我却看见你的刹那，有了莫名其妙的念头和付诸实践的勇气。

我借着酒劲，豪气地跟你拍桌子：“你知道吗，其实吃饭很无聊，谈恋爱也很无聊，但我现在想无聊，你要不要跟我一起无聊？”

我想你一定老了，否则你不会在我做出如此豪迈的告白后还能心平气和地帮我夹菜。似乎是过了很久，隔着那口沸腾的锅子，你抬起头看我的眼睛：“我二十八岁了。”

好了，我明白你的意思了，你要我有常识一点，懂事一点。

【思君令人老，轩车来何迟。】

你走之前丢给我一句话，你说你明天的火车回重庆。